

书刊评介

陆定圃《冷庐医话》评述

浙江省中医药研究所 吕志连

陆定圃，名以潞，浙江省桐乡县人，约生活于清嘉庆至同治年间。举人出身，兼擅医术，读书广博，识见超人。著《冷庐医话》五卷，文笔浅近生动，分析颇有卓识，能反映陆氏的医疗经验和学术思想。兹介绍于下：

(一)

医任重而道远，疗疾苦、拯病厄，攸关人之性命，岂容草率？故俗语有“庸医杀人不用刀”之说。所以，陆氏再三强调“习医术者，诚不可不博识多闻也”（卷一《用药》）。在论山阴孙燮和时，赞其“志切救世，求精岐黄，就医者不论贫富，详审精密，检阅方书，几废食寝，此皆可以为医者法也”（卷一《医范》）。举吕女被后母以樟屑春粉浣衣致遍体搔痒不止，程医诊之而明为例，提出“医非博物不能治疑难之症”（同上），告诫治病既要精通医理，又得博闻，不论民生物理、天地阴阳，均须熟悉，否则迷惑而疑病难断。陆氏叹惜当世医者“能读《内经》鲜矣，更有妄引经语，致成笑端者”，如半夏秫米汤“复杯则卧”，云是病者药后复置桌上，谓可安卧；治脚疔，引“膏粱之变，足生大疔”等。故恨为医而不深究医理，“以致误事而不自知也”（卷一《医鉴》）。他以胞弟以灏及子为医误药而卒之教训，评击专获虚名之时医，既无实学，又切贪心；其以重币招致者，临证犹或详慎，而邻近里闾之间，寻常酬应，惟求迅速了事，漫不经心等；陆氏认为，若“尽心用药，不至误人性命”（卷一《医范》）。又举苏州曹医以做败名和太湖谢医以贪伤身两例（卷一《医鉴》），旁惊时医以此为戒。同时，竭力反对“恒喜用新奇之药，以炫其博”和每每诊脉“以捷为工，以捷为能”的虚名观点；提倡诊病、处方应“从容详慎”，如杭州某医治热病用犀角七分，误书七钱，药后胸痛气促而殒（同上）。以上种种，均击中时弊。有鉴于此，认为“医贵专门”，因为“赋质有限，何能兼善？”强调行医要有专科，若一味追求名利，包罗各科，以致贻误病人，“此皆不专门故也，可不慎哉”（同上）。

(二)

医生不但要谙熟经典，深究医理，而又要有丰富的临床实践。自轩岐以来，医籍汗牛充栋，方药也无以数计，然其疗效价值，得通过实践验之，以辨真假。陆氏读书之余，勤笔收载，认为“吾人不能拯斯民疾苦，宜广传良方，庶几稍尽利济之心”（卷一《医鉴》），对社会上那些每得一秘方，深自隐匿，甚至借以图利者，殊堪鄙恶，以至有不少经验方，随之埋没。所以，对民间流传的单方验方，亦必随时摘录，并附以自己治验，目的是“录之以广其传”（卷二《今书》）。至今已经散佚的有些珍本及验方之类，我们仍可以从本书见到，如录《医赞》“鲜合欢皮两许煎服，治鸡官颇效”（同上）；录《便易经验集》以炒山甲研粉罯之治肢臂毛窍淤血；录《吴门治验录》以黄芩渍水涂之治肌衄（卷四《诸血》）；录常州杨氏以活鲫鱼尾贴脐四周治黄疽（卷四《疽》）；其他如百合研末，白糖同捣，敷火丹及白木耳水煮淡食治肠红、玫瑰花阴干冲汤代茶治肝胃气痛（卷四《杂方》）等。同时，提出对某些单验方亦不可轻易使用，谓“近世所传单方，……用之得当，为效甚速，但当审病症之所宜，且勿用峻厉之药，庶几有利而无弊耳”。举《折肱漫录》“朱子藩眉极少，方士令服末子药六七厘，眉可即生，戒以服药后须避风。服之夕即有汗，偶值贼至，乃出庭除，及归寝，大汗不能止，几至亡阳，后竟不寿”为例戒之（卷一《慎药》），提醒那些认为外治非比内服，可放胆用之的麻痹思想，应“先宜审明阴阳虚实，不得谓外治无害而漫试之”（同上）。这些经验之谈，甚为宝贵。

陆氏对某些药物的性能、禁忌和辨别，也发表了自己的看法。谓《伤寒论》之蜀漆，乃常山之茎；《金匱要略》之泽漆，乃与大戟同科（卷五《药品》），明确了蜀漆与泽漆是两种不同的药物，不能混淆。其论杏仁“若治风寒病，则宜连用皮尖，生用，取其发散也。今人概去皮尖，殆未达此意耳”。亦强调烟草有毒，“能耗肺气、伤阴血，凡患咳嗽、哮喘、虚损、吐血、气虚

火炎等症，尤宜远之”。论薄荷时，以台州罗氏感冒无汗、服之汗出不止而死及舅氏怔忡不寐，偶啖薄荷糕即气喘自汗不得寐之教训，认为薄荷气虽清轻，而升发最甚，“老人病人，均不可多服”，以防升散过甚而脱(同上)。这些经验体会，非学有根柢者所不能及此。

(三)

陆氏丰富的临床经验，包括内、外、妇、儿各科，我们可以从本书载述的具体治案中，看出他辨证之详尽，用药之确切；而方药精、疗程短，又为其特点。且说理公允，参以己见，不人云亦云，足堪为法。

首先，治病详于问诊，谓“非详问得之，奚由奏效”？(卷一《用药》)认为“《伤寒论》六经提纲，大半是凭乎问者。至如少阳病口苦咽干目眩，及小柴胡汤证往来寒热、胸胁苦满、默默不欲饮食、心烦喜呕等，则皆因问而知。此孙真人所以未诊先问也”(卷一《诊法》)。其次，对于脉诊也颇有研究，认为“虫症之脉乍大乍小，盖皆无一定之形也。至若气郁痰壅之症，每因脉道不利，迟数不调，最宜审察”(卷一《脉》)；发现脉有反关、偶有歇至等，均非为病的现象。同时，又举仲景大陷胸汤证和大乌头煎证均为脉沉紧，而“一则属热，一则属寒，然临证者，岂可专凭脉乎”？对那些吹嘘以脉诊病的时医，不过是骗人而已，“无是事也”(同上)。

在治病用药上，赞许“名家治病，往往于众人所用方中加一药味，即可获效”。此乃“察理精而运机敏”(卷一《用药》)。鉴于此，陆氏在处方施药时，考虑周密，虽病有上下、表里、内外之悬殊，症有真假混淆之难别，只要辨证明、用药切，则如矢中的，其效迅捷。对社会上习用引火归原法者，亦进行了当头评击，提出“世人袭引火归原之说以用桂附，而不知所用之之误，动辄误人”。录秦皇士之论，认为“龙雷之火，肝肾之真阴不足，肝肾之相火上炎，水亏火旺，自下冲上，此不比六淫之邪天外加临，而用苦寒直折；又不可宗火郁发之，而用升阳散火之法。治宜养阴制火，六味丸合滋肾丸及家秘肝肾丸之类是也”(同上)。这些均是通过切身实践而获得之体会。

陆氏治病洞察机理，方药贵精不杂。如治龚首骧夫人病头风数年，每发时痛欲死，骨节间格格有声，已坏一目而痛不止，用龟板二钱，麻黄、藁本各一钱，甘草五分，服后再以首乌、苡仁、牛膝二剂而愈(卷二《今书》)；治门人张笏山之弟，症来痞闷欲死，以枳桔汤加柴、芩、橘、半，一饮而瘳(卷三《症》)；治泥水匠贺凤山孙二岁，泄泻二月，身热少食，面黄，夜睡时惊，某医治之不效，日就危笃，令服七味白术

散四剂，泻止身凉，改方去葛根，加炒扁豆、苡仁、砂仁、桔梗，四剂而愈(卷三《泻》)。陆氏临床亦多喜用单方验方，与那些惯用开大方奇药的时医，迥然有别，如治一小孩患五色痢，口渴发热，用万密斋《保命歌括》凤尾草方，一服即愈；治陈某秋间下痢月余，诸药不效，已就危笃，以白槿花五、六朵，置瓦上炙研，调白糖汤，服之而愈(卷三《痢》)；又如“痈疽宜灸而疔独忌灸，痈疽药每用酒煎而疔犯忌酒”(卷五《疔》)等，均为不可多得之经验。对从高坠下而晕绝者，“慎勿移动，俟其气血复定而救之；有救之者若张皇扶掖以扰乱之，百无一生”(卷一《慎疾》)。这些临床经验，很有临床指导意义。

(四)

陆氏不但对“不谙方书”之庸医给予评击；同样，对死读书，拘泥定法，治病不善变通者，也深为感叹。故一再告“习医者，当博览群书，不得拘守一家之言”。要学会“潜研诸家，弃驳取纯，融会而贯通之”(卷二《今书》)。这样，方能思路广阔，触类旁通，不致于守规拘泥，处方用药方能灵活达变。陆氏不仅对医籍阅览广博，而且摘善有得。甚至于对古籍医书文字的考究，也下过功夫。如奇经八脉之“奇”，认为“当读作奇偶之奇，有读作奇正之奇者，非也”(卷一《脉》)等，不胜枚举。

对于延年益寿，陆氏提倡“保身却病之方，莫要于怡养性真，慎调饮食，不得仅乞灵于药饵也”(卷一《慎疾》)。他观察到“医人每享高龄”，诸如华佗、孙思邈、叶天士等，其原因是“既精医学，必能探性命之旨，审颐养之宜，而克葆天年也”(卷一《医范》)。他对社会上风盛服人参等补身的习惯，分析利弊，提出“凡服补剂，当审气体之所宜，不可偏一致害”(卷一《慎药》)，如参术之类，虚者固得益，实症适足为害，不可误认补气药而滥服之。

陆氏对导引吐纳，也甚为重视，详细介绍了“咽津”大可却病保身。此法系“每日于闲暇时正坐闭目，以舌遍搅口中三十六次，津即盈满，分作三次咽下，以意送至丹田”(卷一《保生》)；推崇八段锦功法，谓“能疗疾，并可延年”(同上)等。

还值得一提的是，陆氏对当时风盛的“乱方之风”和江湖“捉牙虫者”一一进行了批驳，戳穿其内幕，唤醒受骗之群众。这种反对迷信，讲究科学的精神，甚为可佳。至于陆氏受时代的局限，认为人之“修短有命，原不可以强求”(卷一《保生》)和介绍“厌胜之法”等宿命和人生轮回的观点，均是糟粕，应予批判。